

## 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雜費收費通知單

一、繳費期限：即日起至 114 年 2 月 11 日（星期二）止。

二、繳費方式：

- (1) 合作金庫銀行（含原農民銀行）全省各營業單位。
- (2) 四大超商：統一超商、萊爾富超商、O.K 超商、全家超商。
- (3) ATM 轉帳：銀行代號 006+帳號 6 碼+經銷商代號 10 碼，詳見註冊單收據。

※本校萊爾富超商亦可辦理註冊繳費作業。

- (4) 如有其他銀行或本分行之晶片金融卡者，可透過，e-ATM 學雜費專區繳費。（網址：<http://eatm.tcb.bank.com.tw>）

三、繳費注意事項：

- (1) 二、三年級請依財政部財稅中心查調結果繳費，詳如註冊單。
- (2) 插班生請先繳納全部費用，待開學後依財政部財稅中心查調結果，進行退還溢繳之學費。
- (3) 辦理台銀就貸者，於 02/21（星期四）前先至學務處訓育組繳交台銀核定申請單後，再至合作金庫光復分行（新竹市東光路 57 號）臨櫃繳費。
- (4) 凡具有特殊身分補助者（原住民、障礙生、障礙生子女、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補助、公費生），請於 2/5（星期五）前先至教務處註冊組辦理減免後，再至合作金庫光復分行（新竹市東光路 57 號）臨櫃繳費。
- (5) 逾期繳費期限者（即 114/2/11（星期二））以後，含特殊身份及臺灣銀行助學貸款者，可持註冊單至合作金庫光復分行（新竹市東光路 57 號）臨櫃繳費，或由 ATM 轉帳餘額。
- (6) 具（3）（4）（5）情事者，為加強收費服務，於下列表定時間請合作金庫來校服務，請善加利用。

	日期	時間	繳費地點
日校	2/12(三) 2/13(四) 2/14(五)	11:00-13:00	正常上課／綜合大樓四樓大會議室
進修部	2/12(三)	18:30-20:00	正常上課／進修部辦公室
備註：儘可能於期限內透過各式繳費方式繳費，以避免遺失風險。			

#### 四、其他注意事項：

- (1) 學什費收費標準遵照教育部依 113 年 8 月 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2788B 號、113 年 7 月 16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402789B 號。詳細收費標準請上本校或教育部網站查詢。本校網站：  
<http://www.kfsh.hc.edu.tw/>
- (2) 代收代辦費經 113 年 5 月 29 日代收代辦審議委員會通過辦理。
- (3) 乘坐校車者，請準備一寸相片一張由各班事務股長統一收至總務處車管組領取校車證。
- (4) 申請公車票者請自行攜帶學生証至新竹客運總站辦理。
- (5) 助學貸款者，請上台銀官方網站<https://sloan.bot.com.tw>，依申貸規定辦理。
- (6) 收註冊單之注意事項：
  - (A) 請收註冊組及車管組二聯，並請導師檢視銀行收款章是否在每一聯有蓋章，若是漏蓋，請導師 copy 另一聯有蓋章附上。
  - (B) 註冊單依名條座號排列好，若發現座號與名條不相同時，請用原子筆在右上方填上正確座號，執交至註冊組及車管組。
  - (C) 學生若利用 A T M 轉帳或超商代收者，請將收據影印附於註冊單後方，一併繳交至註冊組。